

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北京海纳川翰昂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本次担保金额为 765 万人民币（或等额外币）
- 截至目前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累计数量：
30,165 万人民币，1 亿欧元，无逾期担保
-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根据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经营需要，为保证北京海纳川翰昂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翰昂”）持续稳定发展、后续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北京海纳川翰昂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 1500 万元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北京翰昂申请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不超过 765 万元人民币（或等额外币）。

本次担保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北京海纳川翰昂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7 年 1 月 11 日

注册地址：北京市大兴区采育镇北京采育经济开发区彩展路 8 号

法定代表人：陈宝

注册资本：3,3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装配和生产汽车空调；开发、设计、推广和销售发动机制冷系统和热管理系统及其相关产品，并提供相关的售后服务；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北京翰昂总资产 37,101,212.80 元；2018 年 1-3 月北京翰昂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130.00 元，实现净利润 -1,838,099.01 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借款人：北京海纳川翰昂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担保人：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金额：765 万元

担保期限：贰年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四、董事会意见

1、担保原因

为了保证北京翰昂持续稳定发展、后续项目的顺利实施，解决生产经营所需资金的需求，进一步提高其经济效益。

2、对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判断

经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董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为北京翰昂提供担保事项，系正常开展经营活动所需。本次担保有利于北京翰昂筹措资金，开展业务，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担保不会损害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相违背的情况。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累计余额为 30,165 万人民币，1 亿欧元，占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的 24.16%（按照 2018 年 8 月 16 日最新汇率测算）。公司无逾期担保。

六、备查文件目录

-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8 月 17 日